

证券代码：874140 证券简称：安簧股份 主办券商：国融证券

安徽安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子公司股权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基本情况

为承接国开行专项建设资金，2016年12月31日，安庆市开发区经济技术发展总公司（以下简称“开发区总公司”）与安徽安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簧股份”）、安庆安簧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簧投资”）签订了《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合同约定，开发区总公司以人民币现金2,100万元对安簧投资进行增资，用于安徽省安庆市城区老工业区工业车辆车桥及精密锻件生产线搬迁改造建设项目。投资期限15年，投资期至2030年10月23日，年收益率1.2%，安簧股份应在项目建设期届满后，按开发区总公司的原始投资额分两次回购，其中，2029年10月23日回购1,050万元，2030年10月23日回购1,050万元。

2025年9月8日，开发区总公司与安簧股份、安簧投资签订了《补充协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关于签订<国开发展基金投资合同>之补充协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32）。根据约定，公司回购开发区总公司持有的安簧投资42%股权具体安排为：1、2025年10月31日应支付第一笔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525万元）；2、2025年12月10日应支付第二笔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525万元）；3、2026年6月20日应支付第三笔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525万元）。

; 4、2026年12月10日应支付第四笔股权转让价款（人民币525万元），回购完成后，公司将持有安簧投资100%股权。

二、本次股权回购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履行回购义务不会导致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更，不会对公司未来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影响。

安徽安簧机械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9月10日